

证券代码：002510

证券简称：天汽模

公告编号：2017-036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常世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应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爽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43,088,721.85	400,629,014.93	-14.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858,683.67	19,782,786.78	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023,645.78	17,972,535.22	-21.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6,643,749.56	-31,722,064.41	173.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5	0.024	4.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5	0.024	4.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	1.10%	-0.0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408,088,523.93	4,252,894,084.84	3.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70,669,648.39	2,021,948,217.38	2.4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055,785.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43,275.0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9,718.5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97,146.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42.29	
合计	6,835,037.8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9,0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胡津生	境内自然人	7.20%	60,192,728	45,144,546	质押	25,000,000
常世平	境内自然人	5.52%	46,134,400	34,600,800	质押	8,500,000
董书新	境内自然人	4.46%	37,231,448	27,923,586		
任伟	境内自然人	2.18%	18,201,056	13,650,792		
尹宝茹	境内自然人	2.11%	17,636,812	13,227,608		
赵文杰	境内自然人	1.87%	15,662,045	9,556,087	质押	9,260,550
张义生	境内自然人	1.76%	14,680,792	11,010,594		
鲍建新	境内自然人	1.71%	14,254,408	10,690,806	质押	8,400,000
王子玲	境内自然人	1.46%	12,204,952	9,153,71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3%	9,416,6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胡津生	15,048,182	人民币普通股	15,048,182			
常世平	11,533,6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33,6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4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9,416,600			
董书新	9,307,862	人民币普通股	9,307,862			
赵文杰	6,105,958	人民币普通股	6,105,958			
交通银行—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5,856,740	人民币普通股	5,856,740			
刘洗	5,679,608	人民币普通股	5,679,608			
张春海	5,468,368	人民币普通股	5,468,368			
任伟	4,550,264	人民币普通股	4,550,264			
尹宝茹	4,409,204	人民币普通股	4,409,20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胡津生、常世平、董书新、任伟、尹宝茹、张义生、鲍建新、王子玲为公司控股股东、					

说明	一致行动人之一；前述 8 名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1、预付账款2017年3月31日期末数为143,082,844.82元，比期初数增加76.62%，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固定资产购买款项以及预付的进口原材料款增长所致。
- 2、其他应收款2017年3月31日期末数为98,462,184.89元，比期初数增加52.5%，其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的投标保证金增长，以及员工借支的备用金增长所致。
- 3、应付利息2017年3月31日期末数为454,950.99元，比期初数减少72.46%，其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了可转换债券利息所致。
- 4、其他应付款2017年3月31日期末数为12,676,410.55元，比期初数增加114.83%，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应支付的员工差旅费及中介机构服务费增加所致。
- 5、其他综合收益2017年3月31日期末数为158,017.49元，比期初数减少68.97%，其主要原因是：本期欧元升值引起的欧洲天汽模公司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所致。
- 6、销售费用：本期销售费用为8,897,452.84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1.79%，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海外项目交模费用及运保费减少所致。
- 7、财务费用：本期财务费用为4,031,668.49元，比上年同期减少47.91%，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定期存款到期，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8、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资产减值损失为4,830,842.63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25.88%，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应收账款规模增加所致。
- 9、营业外收入：本期营业外收入为9,904,735.97元，比上年同期增加333.57%，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子公司德国天汽模出售老旧设备所致。
- 10、所得税费用：本期所得税费用为3,216,343.45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93.22%，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子公司德国天汽模营业外收入增长，所得税率较高所致。
- 1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6,643,749.56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73.13%，其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的客户回款较上年同期减少，以及本期投入增加所致。
- 1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6,530,784.37元，比上年同期减少571.93%，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固定资产采购活动增加所致。
- 1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3,786,983.1元，比上年同期减少90.79%，其主要原因是：上期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鲍建新、常世平、董书新、胡津生、任伟、王子玲、尹宝茹、张义生		在承诺函签署之日，控股股东未直接或间接投资于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与控股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其他企业；未来控股股东将不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若因公司拓展产品和业务导致存在竞争的，控股股东将以停止或转让相关业务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	2009年03月10日	长期	报告期内，未发生违反以上承诺的事项。
	鲍建新、常世平、董书新、胡津生、任伟、王子玲、尹宝茹、张义生、赵文杰		鉴于公司前身天津汽车模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模具公司")历史上存在的股东委托持股关系已于 2007 年 4 月全部解除，截至 2008 年 12 月 12 日，涉及委托持股关系的相关当事人中的 260 人已分别签署《确认函》，对其各自在上述委托持股关系存续期间持有模具公司出资的具体情况予以确认，其中 5 名当事人（在公司清理委托持股前已不再是公司实际出资人）未签署《确认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津生等 9 名一致行动人就模具公司的上述委托持股事项承诺：上述委托持股相关当事人对于委托持股事项的确认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如未签署《确认函》的委托持股相关当事人向公司或其股东主张相关股东权利或任何经济利益，承诺人承诺负责协调解决，并承担由此产生的经济责任。	2008年12月13日	长期	报告期内，未发生违反以上承诺的事项。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 2017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5.00%	至	15.00%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7,008.39	至	9,481.93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8,245.16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公司 2016 年度承接的订单突破历史最好水平，公司在手订单充足。公司模具业务发展基本稳定，受订单月度不均衡、模具产品单件定制化特征及销售收入确认原则的影响可能出现月度或季度不均衡的特征；冲压业务受主机厂销量变化等因素影响可能存在一定的波动。综上，公司主营业务基本稳定。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 年 02 月 23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